

罗山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罗法政办〔2021〕9号

关于印发罗山县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执法部门：

《罗山县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经上报，已被信阳市人民政府第66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各相关单位要严格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有关要求，规范告知承诺制工作流程，最大限度利民便民，加强事中事后核查和信用监管，强化风险防范措施。要以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为重要抓手，加快推进“放管服”改革，减轻企业和群众负担，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依法保障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附件：《罗山县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

罗山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2月10日

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

序号	承办单位	行政事项名称	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	证明事项设定依据	核查方式	备注
1	罗山县住建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核准	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饰装修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内部审查	
2	罗山县住建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 51 号令）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十六条 建设单位申请消防设计审查，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内部审查	
3	罗山县住建局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 51 号令）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十六条 建设单位申请消防设计审查，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内部审查	

4	罗山县住建局	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1. 建设工程档案认可文件 2.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一、《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年国务院令第279号）第四十九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备案。 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第四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依照本办法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内部审查	
5	罗山县住建局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1. 建设工程档案认可文件 2.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一、《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年国务院令第279号）第四十九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备案。 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第四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依照本办法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内部审查	
6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租赁场地）	营业执照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免于核查	

7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自有场地）	营业执照	<p>《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 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九条：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p> <p>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p> <p>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p>	免于核查	
8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自有场地）	营业执照	<p>《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 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p>	免于核查	

9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租赁场地）	营业执照	<p>《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 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九条：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p> <p>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p> <p>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p>	免于核查	
10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改建、扩建营业场所）	营业执照	<p>《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 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p>	免于核查	

11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租赁场地）	营业执照	<p>《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九条：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p> <p>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p> <p>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p>	免于核查	
----	-------------	----------------------	------	-------------------------------------------------------------------------------------------------------------------------------------------------------------------------------------------------------------------------------------------------------------------------------------------------------------------------------------------------------------------------------------------------------------------------------------------------------------------	------	--

12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改建、扩建营业场所）	营业执照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免于核查	
13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租赁场地）	营业执照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免于核查	
14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自有场地）	营业执照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九条：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	免于核查	

				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15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自有场地)	营业执照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 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免于核查	
16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审批	营业执照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年7月22日国务院令 第52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六条: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3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免于核查	

17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 (地址-自有场地)	营业执照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年7月22日国务院令第52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免于核查	
18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 (地址-租赁场地)	营业执照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年7月22日国务院令第52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免于核查	
19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 (自有场所筹建)	营业执照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八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企业的名称、住所、组织机构和章程;(二)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资金;(三)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安全条件的营业场所;(四)有健全、完善的信息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技术措施;(五)有固定的网络地址和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计算机等装置及附属设备;(六)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取得从业资格的安管理理人员、经营理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七)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最低营业面积、计算机等装置及附属设备数量、单机面积的标准,由国务院文化行政部门规定。	免于核查	

20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改建、扩建）	营业执照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	免于核查	
21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最终审核）	营业执照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八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企业的名称、住所、组织机构和章程；（二）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资金；（三）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安全条件的营业场所；（四）有健全、完善的信息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技术措施；（五）有固定的网络地址和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计算机等装置及附属设备；（六）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取得从业资格的管理人员、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七）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最低营业面积、计算机等装置及附属设备数量、单机面积的标准，由国务院文化行政部门规定。	免于核查	
22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营业场所地址）	营业执照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	免于核查	

23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租赁场地)	娱乐经营许可证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免于核查	
24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自有场地)	娱乐经营许可证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免于核查	
25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改建、扩建营业场所)	娱乐经营许可证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免于核查	
26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租赁场地)	娱乐经营许可证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免于核查	

27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改建、扩建营业场所）	娱乐经营许可证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免于核查	
28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自有场地）	娱乐经营许可证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免于核查	
29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地址-自有场地）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年7月22日国务院令第52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免于核查	
30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地址-租赁场地）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年7月22日国务院令第52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免于核查	

31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改建、扩建)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	免于核查	
32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营业场所地址)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	免于核查	
33	罗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司设立登记	住所使用证明 住所(经营场所)合法使用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在全省试行企业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制度的通知》(豫工商[2018]35号)	申请人提交《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书》作为住所(经营场所)的合法使用证明。不再核查	已经实行告知承诺制
34	罗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非公司企业法人开业登记	住所使用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在全省试行企业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制度的通知》(豫工商[2018]35号)	申请人提交《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书》作为住所(经营场所)的合法使	已经实行告知承诺制

					用证明。不再核查	
35	罗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登记	企业住所使用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在全省试行企业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制度的通知》（豫工商[2018]35号）	申请人提交《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书》作为住所（经营场所）的合法使用证明。不再核查	已经实行告知承诺制
36	罗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农民专业合作社设立登记	能够证明农民专业合作社对其住所享有使用权的住所使用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在全省试行企业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制度的通知》（豫工商[2018]35号）《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七部门关于持续深化压缩企业开办和企业注销时间的意见》（信市监[2020]38号）	申请人提交《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书》作为住所（经营场所）的合法使用证明。不再核查	已经实行告知承诺制
37	罗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经营场所证明	《个体工商户条例》《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在全省试行企业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制度的通知》（豫工商[2018]35号）《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七部门关于持续深化压缩企业开办和企业注销时间的意见》（信市监[2020]38号）	申请人提交《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书》作为住所（经营场所）的合法使用证明。不再核查	已经实行告知承诺制

38	罗山县水利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审批	1. 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 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 《水利部关于强化依法行政进一步规范生态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16〕21号);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通知》(办水保〔2020〕160号)	现场核查	
39	罗山县水利局	取水许可新办	1. 与第三者利害关系的相关说明; 2. 取水许可申请书; 3.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表); 4. 营业执照; 5. 项目备案材料; 6. 与供水单位签订的供水协议.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460号) 第十一条 申请取水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 申请书; (二) 与第三者利害关系的相关说明; (三) 属于备案项目的, 提供有关备案材料; (四) 国务院水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材料. 建设项目需要取水的, 申请人还应当提交由具备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资质的单位编制的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论证报告书应当包括取水水源、用水合理性以及对生态与环境的影响等内容.	现场核查	
40	罗山县水利局	取水许可延续	1. 原取水申请批准文件; 2. 延续取水申请书;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取水许可证.	《取水许可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 延续取水申请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 延续取水申请书 (二) 原取水申请批准文件和取水许可证	现场核查	
41	罗山县水利局	取水许可变更(经营信息变更)	1. 营业执照; 2. 取水许可变更申请文件;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取水许可证.	2006年2月国务院令 第460号, 2017年3月国务院令 第676号修改 第二十六条: “取水单位或者个人要求变更取水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 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向原审批机关申请, 经原审批机关批准, 办理有关变更手续。” 《取水许可管理办法》(水利部令 34号) 第二十八条 取水许可证有效期内, 取水单位或者个人需要变更其名称(姓名)的或者因取水权转让需要办理取水权变更手续的, 应当持法定身份证明文件和有关取水权转让的批准文件, 向原取水审批机关提出变更申请. 取水审批机关审查同意的, 应当核发新的取水许可证; 其中, 仅变更取水单位或者个人名称(姓名)的, 可以在原取水许可	现场核查	

				证上注明。		
42	罗山县水利局	取水许可变更（水权变更）	1. 营业执照；2. 有关取水权转让的批准文件；3. 中华人民共和国取水许可证；4. 取水许可变更申请文件..	2006年2月国务院令 第460号，2017年3月国务院令 第676号修改 第二十六条：“取水单位或者个人要求变更取水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向原审批机关申请，经原审批机关批准，办理有关变更手续。”《取水许可管理办法》（水利部令 34号）；《取水许可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取水许可证有效期限内，取水单位或者个人需要变更其名称（姓名）的或者因取水权转让需要办理取水权变更手续的，应当持法定身份证明文件和有关取水权转让的批准文件，向原取水审批机关提出变更申请。取水审批机关审查同意的，应当核发新的取水许可证。	现场核查	